

110 年高雄市運動會暨全國運動會射箭代表隊選拔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為推展全民體育、增進本府公教員工身心健康，期達提升本市競技運動水準及提倡全民運動之目標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政府

三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、高雄市體育總會

四、承辦單位：高雄市體育總會射箭委員會

五、協辦單位：新價值營造有限公司、楠梓高中、左營高中、鳳山商工、中山工商、楠梓國中、後勁國中、獅甲國中、鳳西國中、永芳國小

六、比賽日期：110 年 05 月 27 日(星期四)至 05 月 30 日(星期日)。

七、比賽地點：高雄市楠梓射箭場(811 高雄市楠梓區旗楠路 160 號)

八、參加資格：

- 1.一般組：(1)於本市設籍滿 3 個月以上者(於 110 年 2 月 28 日前設籍者)。
(2)學生身分者以本市轄區內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在籍學生為限。
(3)外縣市民眾、學生可以報名參賽共襄盛舉。

- 2.選拔組：(1)依據中華民國 110 年全國運動會競賽規程總則規定訂定之，設籍本市連續滿 3 年以上【註：107 年 9 月 3 日(含)以前】，且至 110 年 10 月 21 日止，無遷進或遷出戶籍等異動情形，設籍期間之計算，以全運會註冊截止日(110 年 9 月 3 日)為準。

(2)依據 110 年全國運動會高雄市代表隊選拔暨培訓總則辦理。

(3)110 年全國運動會高雄市射箭代表隊選拔賽詳列於後。

九、預定賽程：競賽時間得適當調整並公佈之。

日期	內容
5/27(四)	08:00-12:00 場地整理 11:30-12:00 【一般組】領隊會議 13:00-13:30 【一般組】公開練習 14:00 起【一般組】雙局排名賽
5/28(五)	08:00-08:30 公開練習 09:00 起 個人對抗賽(賽畢頒獎) 13:00-14:00 【選拔組】領隊會議 14:00-16:00 【選拔組】公開練習
5/29(六)	08:00-08:30 公開練習 09:00-10:00 第一局 10:15-11:15 第二局 13:00-14:00 第三局 14:15-15:15 第四局

5/30(日)	08:00-08:30 公開練習
	09:00 起 單淘汰對抗賽兩循環
	15:00 代表隊會議

十、一般組競賽組別：

- 1.反曲弓國小組：分男子組、女子組、新人組(不分男女)，採個人排名賽、個人對抗賽、混雙排名賽、團體排名賽。
- 2.反曲弓國中組：分男子組、女子組、男子新人組、女子新人組，採個人排名賽、個人對抗賽、混雙排名賽、團體排名賽。
- 3.反曲弓高中組：分男子組、女子組、新人組(不分男女)，採個人排名賽、個人對抗賽、混雙排名賽、團體排名賽。
- 4.反曲弓公開組：分男子組、女子組、新人組(不分男女)，採個人排名賽、個人對抗賽、混雙排名賽、團體排名賽。
- 5.複合弓組：分男子組、女子組、新人組(不分男女)，採個人排名賽、個人對抗賽、混雙排名賽、團體排名賽。
- 6.裸弓組：分男子組、女子組、新人組(不分男女)，採個人排名賽、個人對抗賽、混雙排名賽、團體排名賽。

備註：若各組報名人數不足，大會得依狀況併組或取消比賽，若遇取消比賽單位選手將依規定辦理報名費退費事宜。

十一、一般組競賽距離及項目：

- 1.國小組、裸弓組、各項新人組：個人排名賽 20 公尺雙局，共 36 箭；個人對抗賽於 20 公尺進行。
- 2.國中組：個人排名賽 50 公尺雙局，共 36 箭；個人對抗賽於 50 公尺進行。
- 3.高中組、個人排名賽公開組：70 公尺雙局，共 36 箭；個人對抗賽於 70 公尺進行。
- 4.複合弓組：個人排名賽 50 公尺雙局，共 36 箭；個人對抗賽於 50 公尺進行。

十二、比賽規則：

- 1.競賽制度：採用國際射箭總會奧運局新積點賽制
- 2.比賽分為 4 階段，各組分別為個人排名賽、團體排名賽、混雙排名賽及個人對抗賽。
- 3.各組排名賽時採同時發射，每回合皆四分鐘射 6 箭。
- 4.個人對抗賽採排名賽總分進行個人淘汰局，報名人數晉級原則依個人對抗賽晉級人數參照表如(附錄一)。
- 5.除複合弓項目外，男、女個人對抗賽對抗配對表排定淘汰局及決賽局，採(個人賽積點制)淘汰局每位選手每 2 分鐘射 3 箭，先取得 6 或 7 積點為獲勝。
- 6.複合弓組個人對抗賽，每位選手每 2 分鐘射 3 箭射五回，以 15 箭總分合計高者獲勝。
- 7.同分加射方式：同分加射時如果得分相同直接測量最接近靶心者勝，個人排名賽結束

後，為決定進入淘汰局的名次加射，亦適用之。

8.團體賽成績，每隊取成績最優三名選手計算。

9.混雙賽成績，以各單位成績最優男選手一名、女選手一名加總計算。

十三、 競賽靶紙：

1.1-10 分環形靶紙(如圖 1)：公開組、高中組、國中組。

2.1-6 分環形靶紙(如圖 2)：複合弓組。

3.1-5 分環形靶紙(如圖 3)：國小組、裸弓組。

4.山豬靶紙靶紙(如圖 4)：新人組。

※山豬靶紙補充說明：除尾巴及左邊牙齒 0 分計算外其餘部位按分數計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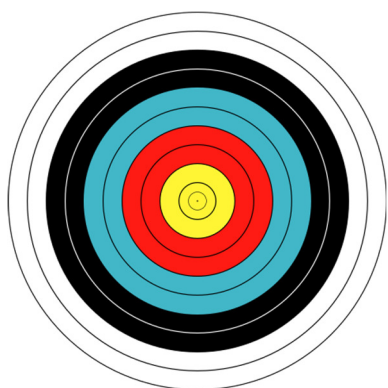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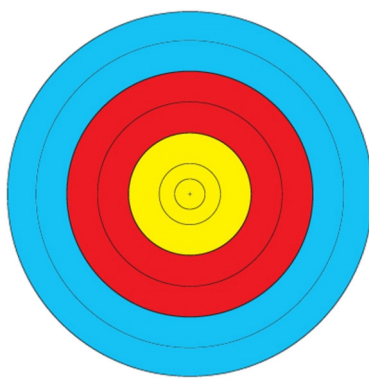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



圖 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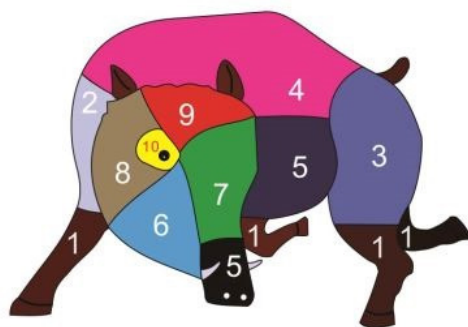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4

十四、 報名方式：

1. 自即日起至 110 年 04 月 30 日下午 17:00 時截止。

2. 為響應環保政策採無紙化報方式。

(1) 報名網站：一般組 <https://forms.gle/2YR9kgHZombG69n38>

選拔組 <https://forms.gle/XzmtmoUesWCmnXbm7>

(2)報名後若發現有誤請於 110 年 04 月 30 日(五)下午 16:00 前修正完畢。

(3)報名相關問題，請洽系統聯絡人：黃雅琳組長 0918-989282。

3. 參加 110 年全國運動會選拔賽者，須將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以掃描或拍照上傳報名系統，未繳者不得參加選拔。

4.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，相關個人資料僅作為大會辦理本活動使用。
5. 依參賽組別每人需繳交報名費參佰元整，以 ATM 轉帳或匯款至本會指定帳戶(不接受現金袋或匯票方式)，高雄銀行鳳山分行(銀行代號 016)，帳號為 200102216139，戶名：高雄市體育會射箭委員會，完成後將匯款或轉帳明細掃描或拍照上傳報名系統，未附或逾期是視同報名未完成。
6. 經完成報名後不得更改參賽人員。

十五、 聯絡方式：高雄市體育總會射箭委員會 莊長文 0913818300。

十六、 一般規定：

- 1.一般組，領隊會議訂於 110 年 05 月 27 日，11 時 30 分整於高雄市楠梓射箭場舉行，請各單位派員參加，缺席單位需尊重會議中各項決議，不得異議。
- 2.選拔組，領隊會議訂於 110 年 5 月 28 日，13 時 00 分整於高雄市楠梓射箭場舉行，請各單位派員參加，缺席單位需尊重會議中各項決議，不得異議。
- 3.公開練習及弓具檢查時，參賽選手一律穿著團隊運動服；運動服需在明顯處印染或刺繡有參賽「隊名或標誌」及攜帶單位證件於場地內接受檢查；並填寫弓具檢查表，不合規定者不得參加公開練習。
- 4.同隊選手穿著同一型式團隊運動服，上身可選擇長或短衣袖，下身須一致為長褲或短褲或短裙參賽，號碼布必須使用別針平整張掛於箭袋上。

十七、 本賽事係列入高雄區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超額比序 - 高雄市競賽表現採計考項目，尚須同時符合下列各項條件，方符合加分：

- 1.101 學年度起，納入加分之核獎項目及人數，以不超過報名隊伍(人)1/3 為限。
- 2.須達 6 隊(至少 3 個不同單位)以上隊伍參賽。
- 3.各運動競賽之項目及組別需達 3 隊(人)以上參加，未達則取消該項/組比賽。

十八、 申 訴：

- 1.任何競賽規則之疑異，概由裁判裁定之。若有申訴則繳交書面報告及新台幣貳仟元之保證金，向審判委員會提出申訴，由審判委員作仲裁。
- 2.申訴成立退還保證金；不成立則沒收保證金充為比賽辦理經費。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最終判決，不得再提異議。

十九、 大會針對本次活動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新臺幣 200 萬元。

二十、 本競賽規程及選拔辦法高雄市政府運動展局核備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110 年全國運動會高雄市射箭代表隊選拔賽

一、宗旨：為選拔本市優秀選手，期達提升本市競技運動水準，爭取 110 年全國運動會佳績。

二、選拔名額：反曲弓男子組正取 4 名、備取 2 名

反曲弓女子組正取 4 名、備取 2 名

複合弓男子組正取 4 名、備取 2 名

複合弓女子組正取 4 名、備取 2 名

三、遴選徵招：檢附下列其一運動競賽表現證明，得取得本市代表資格。

1. 當選 2021 年世界大學運動會，中華台北射箭代表隊之選手。
2. 當選 2022 年第十九屆亞洲運動會，中華台北射箭代表隊之選手。
3. 已經取得 2020 年夏季奧林匹克運動會資格或其他（明定）之選手。

四、術科徵選積分配當(100%)：

1.反曲弓：

(1)70 公尺四局總分佔 50%，並錄取 70 公尺總分前 8 名參加對抗淘汰賽。

(2)對抗淘汰賽佔 50%。

(3)績優加分(外加方式)：須提供全國大專運動會、全國中等學校運動獲獎佐證資料，於選拔賽積分後加總計算，積分最高以 8 分為限，積分表如下列。

全國大專運動會或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	個人	團體	混雙
第一名	5	3	3
第二名	3	1	1
第三名	1	0.5	0.5

2.複合弓：

(1)50 公尺四局總分佔 50%，並錄取 50 公尺總分前 8 名參加對抗淘汰賽。

(2)對抗淘汰賽佔 50%。

五、參加資格：依據中華民國 110 年全國運動會競賽規程總則規定訂定之，於本市設籍連續滿三年以上【註 107 年 9 月 3 日(含)以前】，且至 110 年 10 月 21 日止，無遷進或遷出戶籍等異動情形，設籍期間之計算，以全運會註冊截止日（110 年 9 月 3 日）為準。報名時須繳交戶口謄本影本，以便查驗資格，未繳交者不得參與選拔。

六、依各組四局合計總分成績排名計算；錄取各前 8 名選手參加第二天對抗淘汰賽。

50% (積分方式如下):

全項單局排名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第四名	第五名	第六名	第七名	第八名
積 點	50	47	44	41	38	35	32	29

備註：如同分則依資格賽同分規則處理。

七、四局合計總分成績達特定分數者可獲得紅利積分，紅利積分最高以 8 分為限。

紅利積分如下表：

反曲弓 男子組 70 公尺總和	1350 以上	1330 1339	1320 1329	1310 1319	1300 1309	1290 1299	1280 1289	1270 1279
紅利積分	8	7	6	5	4	3	2	1

反曲弓 女子組 70 公尺總和	1340 以上	1320 1329	1310 1319	1300 1309	1290 1299	1280 1289	1270 1279	1260 1269
紅利積分	8	7	6	5	4	3	2	1

複合弓 男子組 50 公尺總和	1395 以上	1370 1379	1360 1369	1350 1359	1340 1349	1330 1339	1320 1329	1310 1319
紅利積分	8	7	6	5	4	3	2	1

複合弓 女子組 50 公尺總和	1385 以上	1360 1369	1350 1359	1340 1349	1330 1339	1320 1329	1310 1319	1300 1309
紅利積分	8	7	6	5	4	3	2	1

八、單局分數成績達特定分數者可獲得紅利積分，紅利積分最高以 8 分為限，積分表如下：

70 公尺單局				
全項單局	345	340	335	330
紅利積分	2	1.5	1	0.5

50 公尺單局				
全項單局	350	345	340	335
紅利積分	2	1.5	1	0.5

九、對抗淘汰賽 16 場成績佔 50% (積分方式如下):

第二天採單淘汰對抗賽兩循環，於 70 公尺舉行。

第一循環：依照各組四局合計總分排名前 8 名進入對抗賽。依照單淘汰對抗賽排名給予積分。

第二循環：依照第一循環對抗淘汰賽排名進入對抗賽。依照單淘汰對抗賽排名給予積分。

獲得積分如下表：

單淘汰對抗賽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第四名	第五名	第六名	第七名	第八名
積 點	25	23.5	22	20.5	19	17.5	16	14.5

十、代表隊組成

(一) 選手權利與義務：

1. 經獲選為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之選手，無故不參加訓練或無故不參賽者，得作為未來本市代表隊選拔/遴選之參考；受領高雄市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者，依「高雄市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發給辦法」之規定，得限制該選手三年內不得申請。
2. 總積分錄取前四名選手代表本市參加 110 年全國運動會。倘放棄代表權者須以書面呈本會作為辦理遞補程序之依據。
3. 代表隊選手錄取後，須配合教練參加集訓活動，若無法參加集訓者則取消資格，遺缺按總成績依序遞補。
4. 代表隊選拔賽後經本會幹事部提送名單經本會常務委員會議決議後，送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核備並辦理報名事宜。
5. 代表隊選手於參賽期間需尊重並聽從代表隊教練之指導，若有棄賽、罷賽等違反運動員操守行為，經本會查證屬實後，予以禁賽處份，於下屆起連續兩屆不得參予高雄市全國運動會射箭項目代表隊選拔。

6. 上述各項，須於當選代表隊選手後簽具同意書以為依據。

(二) 教練名單產生原則、權利與義務：

1. 男、女代表隊各遴聘一名教練，由本會頒發聘書。

2. 男、女代表隊選拔總積分第一名選手之指導教練為當然教練，若指導之選手同時為男、女隊第一名時，須簽結欲擔任男隊或女隊指導教練書面聲明呈本會，以作為辦理後續事宜之依據。

3. 若遴選教練，同時具備其他縣市或項目資格時，亦須以只擔任高雄市教練優先，否則以棄權論。

(三) 倘放棄擔任教練者須以書面呈本會作為辦理遞補程序之依據。

(四) 本會獎勵辦法另訂，獎勵對象以代表隊教練為限。

(五) 比賽賽程結束後兩星期內需呈參賽報告，以為本會檢討與獎勵之依據。

十一、 本競賽規程及選拔辦法高雄市政府運動展局核備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附錄一)

個人對抗賽晉級人數參照表

報名人數	晉級人數	報名人數	晉級人數
1	0	33	32
2	2	34	32
3	3	35	32
4	4	36	32
5	4	37	32
6	4	38	32
7	8	39	32
8	8	40	32
9	8	41	32
10	8	42	32
11	8	43	32
12	8	44	32
13	8	45	32
14	16	46	32
15	16	47	32
16	16	48	32
17	16	49	32
18	16	50	32
19	16	51	32
20	16	52	32
21	16	53	32
22	16	54	32
23	16	55	32
24	16	56	32
25	16	57	32
26	16	58	32
27	16	59	32
28	32	60	64
29	32	61	64
30	32	62	64
31	32	63	64
32	32	64	64